

证券代码：870579

证券简称：骏恺环境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长虹路 303 号 4 栋骏恺环境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8 月 6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柏亚坤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8-018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17 日